

##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八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加网络视频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军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关联交易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3 票，回避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辰化工”），成立于 2007 年 3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220,000 万元，主要经营聚氯乙烯、烧碱等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等。

为解决北工业园区企业高盐水治理问题，天辰化工拟建设实施高盐废水综合处理项目，需要项目建设用地。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集团”）有一宗位于石河子北工业园区土地符合天辰化工高盐废水综合处理项目建设用地需要，该宗土地不动产证号为新（2021）石河子市不动产权第 0026325 号，证载面积 81,347 平方米。天辰化工拟向天业集团购买面积为 81,34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由天业集团委托经中国

证监会备案的同致信德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土地使用权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出具了同致信德评报字（2023）第 030010 号《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交易的土地使用权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为 1,378.2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81.5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29.25%，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协议转让成交价格为 1,781.50 万元，并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依据同致信德评报字（2023）第 030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值 1,781.50 万元为资产转让价格。

本次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天辰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天业集团控股子公司，天业集团为兵团第八师国资委所属的国有控股公司，此次资产转让为同一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控股企业或实际控制企业之间因实施内部重组整合进行产权转让，根据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第 32 号令公布的《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天辰化工向天业集团购买土地使用权可经天业集团批准后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收购。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国家出资企业天业集团董事会审议批准。

关联董事周军、张强、宋晓玲、操斌、黄东、历建林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由其他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独立意见。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